

959

##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  
承辦人：王峙懿  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1307  
傳真：(02)22536548  
電子信箱：AP6125@ntpc.gov.tw



24158  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  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8月28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4159696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成大藥品股份有限公司「"成大"暢喉口含錠2毫克(吡啶)SUTHROATTROCHE 2MG "CHEN TA" (CETYLPYRIDINIUM) (衛署藥製字第017572號)」等10項藥品，因使用不符合規定之原料藥而回收一案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4年8月21日FDA藥字第10400337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係旨揭10項藥品為「"成大"暢喉口含錠2毫克(吡啶) (衛署藥製字第017572號)」(效期106年6月前所有批號)、「佳樂濃縮液(外用)(乳酸) (衛署藥製字第023755號)」(效期106年4月前所有批號)、「"成大"安樂洛錠100毫克(異噁呤醇) (衛署藥製字第020604號)」(批號G20303)、「"成大"婦女望錠250毫克(硝基甲嘧啶乙醇) (衛署藥製字第007024號)」(批號G10301)、「美致康膠囊 "成大" (衛署藥製字第042605號)」(效期107年9月前所有批號)、「"成大"賜康寧膠囊 (衛署藥製字第027652號)」(效期105年11月前所有批號)、「使復健糖衣錠 (衛署藥製字第025985號)」(效期105年5月前所有批號)、「"成大"感冒膠囊 (衛署藥製字



第043264號)」(效期105年12月前所有批號)、「"成大" 炎能膜衣錠 (衛署藥製字第023791號)」(效期106年10月前所有批號)及「"成大" 炎能膜衣錠100毫克(衛署藥製字第022442號)」(效期106年11月前所有批號)，因使用不符合規定之原料藥，故該公司主動回收。

三、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批號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新北市藥師公會  
副本：

局長 林奇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